

考試院第 13 屆第 121 次會議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2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壹、頒發獎章

本院人事室案陳有關本院袁副秘書長自玉及銓敘部林常務次長文燦等 2 人之獎章頒發一案，報請查照。

貳、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120 次會議紀錄（原件印附議程第 4 頁至第 12 頁）。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 (一) 第 115 次會議，周召集人弘憲提：審查銓敘部函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擬具之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一案報告，經決議：「照審查會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同時確定。」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3 日會銜行政院函請立法院審議，並函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二) 第 115 次會議，周召集人弘憲提：審查本院人事室案陳考試院組織法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一案報告，經決議：「照審查會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同時確定。」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3 日函請立法院審議。
- (三) 第 115 次會議，周召集人弘憲提：審查銓敘部函陳該部組織法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一案報告，經決議：「照審查會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同時確定。」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3 日函請立法院審議，並函知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 (四) 第 115 次會議，周召集人弘憲提：審查銓敘部函陳公務

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擬具之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組織法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以及同步廢止現行管理會組織條例一案報告，經決議：「照審查會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同時確定。」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3 日函請立法院審議，並函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銓敘部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三、書面報告

- (一) 銓敘部函陳關於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組織規程暨編制表訂定，以及該市青少年發展處、家庭教育中心組織規程暨編制表廢止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13 頁至第 57 頁）。
- (二) 考選部函陳 111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典試及試務辦理情形及關係文件（提報院會資料不含部函附件二至六）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58 頁至第 63 頁）。
- (三) 考選部函陳 111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典試及試務辦理情形及關係文件（提報院會資料不含部函附件二至六）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64 頁至第 68 頁）。
- (四) 考選部函陳辦理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第 56 批全部科目免試、第一試考試免試審議經過及律師考試審議委員會第 72 次會議審議結果（提報院會資料不含審議結果附件）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69 頁至第 75 頁）。

四、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業務報告：國家文官學院辦理受訓人員「與考試委員有約」及培訓交流活動

五、臨時報告

參、討論事項

- 一、考選部函陳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規則第 6 條附表二修正草案一案，請討論（原件印附議程第 76 頁至第

100 頁)。

- 二、考選部函請舉辦 112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一般警察人員、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考試及 112 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人員、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請討論（原件印附議程第 101 頁至第 118 頁）。

肆、臨時動議